

证券代码：400138

证券简称：绿景 5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仲裁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

- （一）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申请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
- （二）收到仲裁通知书的日期：2025 年 8 月 4 日
- （三）仲裁受理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6 日
- （四）仲裁机构的名称：深圳国际仲裁院
- （五）反诉情况：无
- （六）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2025 年 8 月 4 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三河雅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《仲裁通知》，受案号为（2025）深国仲受 6116 号。

2026 年 1 月 21 日，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《仲裁庭组成及开庭通知》（(2025)深国仲受 6116 号-5），该案件仲裁员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组成本案仲裁庭，仲裁庭确定于 2026 年 2 月 6 日 14 时 30 分在仲裁院位于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16 层 2 号仲裁庭开庭审理。

二、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申请人

姓名或名称：深圳市捷易运维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侯二龙（如适用）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2、被申请人

姓名或名称：三河雅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赵常辉（如适用）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

（二）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详见《重大仲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（三）仲裁请求和理由

详见《重大仲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三、本次仲裁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其他进展（如适用）

2026年1月21日，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《仲裁庭组成及开庭通知》（(2025)深国仲受6116号-5），该案件仲裁员于2026年1月19日组成本案仲裁庭，仲裁庭确定于2026年2月6日14时30分在仲裁院位于长富金茂大厦1号楼16层2号仲裁庭开庭审理。

四、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公告的仲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

（三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积极配合、妥善处理上述仲裁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仲裁的进展情况及时

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，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案件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仲裁庭组成及开庭通知》（(2025)深国仲受 6116 号-5）。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2日